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0-035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7月21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html/123006.shtml。

届时，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9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20-045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7月21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html/123006.shtml。

届时，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9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0-054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航发动力”）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0年7月15日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由20.56元/股调整为20.42元/股，发行数量由412,918,810股调整为415,749,788股。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拟向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工融金投一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7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黎明公司”）31.2322%股权、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阳动力”）29.1370%股权、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公司”，与“黎明公司”、“黎阳动力”合称“标的公司”）13.2603%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依据经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确定，标的资产总对价为848,961.09万元。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价格为定价基准日（航发动力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航发动力股票的交易均价90%，即20.56元/股；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数量为412,918,810股（股份数量精确至个位数，交易对方所持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不足一股的部分，航发动力无需支付）。

二、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航发动力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2,249,844,45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23,977,600.80元（含税）。

公司于2020年7月9日发布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14日，除权（息）日为2020年7月15日。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重组涉及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就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如下：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根据本次重组涉及的《股权收购协议》，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航发动力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根据上述公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调整后的股票发行价格为20.42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发行价格调整后，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不做调整。本次重组中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发行的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支付的交易对价/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根据上述调整方式，本次发行价格调整后，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发行价格调整前股票数量（股）	发行价格调整后股票数量（股）
1.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7,397,786	98,065,547
2.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96,418,330	97,079,376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8,656,573	48,990,163
4.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8,698,892	49,032,772
5.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48,698,892	49,032,772
6.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698,892	49,032,772
7.	北京工融金投一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49,445	24,516,386
合计		412,918,810	415,749,788

四、关于本次调整的中介机构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航发动力根据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对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符合交易各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符合交易各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法律顾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航发动力因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而对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调整，符合本次重组方案和相关交易协议的约定，不构成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不存在违反《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五、其他事项

1.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2号），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尚未完成过户手续。

2.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2020-071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7月21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html/123006.shtml。

届时，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 2019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0-23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7月21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html/123006.shtml。

届时，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9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0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动海南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决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7月21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html/123006.shtml。

届时，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9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ST仰帆　公告编号：2020-020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 6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福泽园（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一代科技”）转让福泽园（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20】33050008号《审计报告》，标的资产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03.61万元。经双方协商，标的资产的交易价值为人民币303.61万元。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信息（公告编号：2020-018）。

近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本公司不再持有福泽园（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

特此公告。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0-051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4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1	-	2020/7/22	2020/7/22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6月12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及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情况，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前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8,464,963,897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64,469,659股后，即以8,400,494,23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28,207,579.96元。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8,400,494,238×0.42）÷8,464,963,897≈0.4168元

根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涉及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份未发生变动，流动股份变动比例为0。

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4168）÷（1+0）=前收盘价格-0.4168。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1	-	2020/7/22	2020/7/2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经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确认，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证券账户B880****10）由公司直接发放，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因持有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公司以应付股利的形式代管。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42元人民币；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即按每股0.378元人民币派发红利。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378元人民币。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相关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公司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42元人民币。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0738888

联系传真：010-60738868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清路8号三一产业园

邮政编码：102206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30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7月21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html/123006.shtml。

届时，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9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0-035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洁先生。日前，新华昌木业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794357780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魏塘街道南星路185号

法定代表人：李洁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18日

营业期限：2006年10月18日至2056年10月17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集装箱专用地板、五金配件，胶合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0-04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揭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合同是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不可抗力因素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合同的履行产生一定的影响。合同各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2.合同履行对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业绩将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3.公司承接本次工程均构成关联交易。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披露了“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情况；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了“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情况；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情况，分别详见2020年3月20日、2020年3月26日、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揭阳市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的公告》《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的公告》《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揭阳市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的公告》。

上述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已签订，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揭阳市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一）合同签订概况

近日，公司（联合体主办方）和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二建”，联合体成员方）组成的联合体与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揭西广建”）签订《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JXGJ-ZXHL(RJ)-SG-01）。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堤防加固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负责项目施工与总承包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广东二建负责项目施工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根据联合体补充协议书，公司承担约30%的施工任务。

1.交易对手方：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3.合同标的：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4.合同金额：14,509.17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4,093万元。

5.合同工期：420日历天。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周振宇。

（2）注册资本：34,070万元。

（3）经营范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的筹划、建设、管理。

（4）住所：广东省揭西县河婆街道霖都大道74号揭西县水利局2楼208号。

（5）成立时间：2019年11月5日。

2.揭西广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年，公司未与揭西广建发生类似交易。

4.揭西广建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主要权利义务：

（1）承包人（联合体）需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

（2）发包人（揭西广建）发出开工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等。

2.工程建设内容：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堤防加固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3.合同金额14,509.17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4,093万元。

4.定价依据：价格经公开招标确定。

5.合同工期：420日历天。

6.结算方式：根据进度按月计量和支付。

7.主要违约责任：

（1）承包人（联合体）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2）发包人（揭西广建）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3）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8.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一）合同签订概况

近日，公司（联合体主办方）和广东二建（联合体成员方）组成的联合体与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揭阳产业园广建”）签订《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JYGJ-ZXHL-SG-01）。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负责项目施工与总承包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广东二建负责项目施工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根据联合体补充协议书，公司承担约30%的施工任务。

1.交易对手方：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3.合同标的：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4.合同金额：3,387.40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930.85万元。

5.合同工期：300日历天。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周振宇。

（2）注册资本：3,890万元。

（3）经营范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的筹划、建设、管理。

（4）住所：广东省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霖磐镇政务服务中心336号。

（5）成立时间：2019年11月5日。

2.揭阳产业园广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年，公司未与揭阳产业园广建发生类似交易。

4.揭阳产业园广建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主要权利义务：

（1）承包人（联合体）需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

（2）发包人（揭阳产业园广建）发出开工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等。

2.工程建设内容：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3.合同金额3,387.40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930.85万元。

4.定价依据：价格经公开招标确定。

5.合同工期：300日历天。

6.结算方式：根据进度按月计量和支付。

7.主要违约责任：

（1）承包人（联合体）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2）发包人（揭阳产业园广建）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3）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8.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一）合同签订概况

近日，公司（联合体主办方）和广东二建（联合体成员方）组成的联合体与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揭东广建”）签订《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JDGJ-JYRJ-SG-01）。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工程、护岸工程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负责项目施工与总承包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广东二建负责项目资质范围内施工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根据联合体补充协议书，公司承担约30%的施工任务。

1.交易对手方：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3.合同标的：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4.合同金额：2,197.63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574.14万元。

5.合同工期：210日历天。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周振宇。

（2）注册资本：2,650万元。

（3）经营范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的筹划、建设、管理。

（4）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金溪大道南侧水利局大楼A幢302号。

（5）成立时间：2019年12月18日。

2.揭东广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年，公司未与揭东广建发生类似交易。

4.揭东广建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主要权利义务：

（1）承包人（联合体）需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

（2）发包人（揭东广建）发出开工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等。

2.工程建设内容：河道清淤工程、护岸工程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3.合同金额2,197.63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574.14万元。

4.定价依据：价格经公开招标确定。

5.合同工期：210日历天。

6.结算方式：根据进度按月计量和支付。

7.主要违约责任：

（1）承包人（联合体）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2）发包人（揭东广建）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3）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8.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上述三项工程，公司承担的施工任务金额合计约为5,597.99万元。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施工能力强，技术先进、工程技术人员充足，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

2.上述三项工程合同履行将对公司2020年及未来1个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3.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揭西广建、揭阳产业园广建、揭东广建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同是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可抗力因素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合同的履行产生一定的影响。合同各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承接上述工程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0年3月3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该预计额度内。

备查文件：

1.《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2.《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3.《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4.《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协议书》；

5.《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协议书》；

6.《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协议书》；

7.《揭西县榕江流域2019年度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补充协议书》；

8.《揭阳产业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补充协议书》；

9.《揭东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补充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ST辅仁　公告编号：2020-035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85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请你公司从审计意见所涉事项、主营业务经营、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财务数据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非标审计意见所涉事项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根据公司公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及关联方提供借款余额163,562.50万元，向辅仁集团及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14,000万元，尚有担保余额5,980万元，公司未对上述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预计负债。年审会计师通过查询公开信息发现，以ST辅仁及其子公司名义对外借款由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均未按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并及时披露。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上述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事项，说明公司资金管理、关联方往来、对外担保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内部控制运行是否有效，是否已经确定相关责任人及其责任，公司是否已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2）自查公司上述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披露金额是否完整，是否还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为关联方提供借款或担保的事项；（3）结合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财务状况，说明上述借款资金是否具有可收回性，是否需要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预计负债，公司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违约债务的诉讼和仲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逾期债务本金及利息合计238,556.58万元，占账面负债总额40.50%。公司存在违规担保及担保责任引起的代偿事项，并因违规担保涉及多起诉讼。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违约债务和诉讼仲裁案件是否需要承担或有负债，是否需要计提预计负债；（2）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诉讼和仲裁事项。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3、关于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的商业实质及可收回性。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余额69,920.11万元，其他应收款扣除披露的资金占用163,562.50万元后账面余额21,270.32万元。年审会计师发现，公司通过亳州市济荣堂中药材销售有限公司等供应商，郑州云之顶商贸有限公司等往来单位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支付资金、并与子公司进行资金周转。

请公司补充披露：（1） 上述通过供应商和其他往来单位发生的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列表说明业务类型、具体事由、形成时间、结算政策、账龄、是否具有关联关系；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是否具有收回性；（2）结合上述商业实质和资金去向，明确说明是否构成被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4、关于应收账款。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制药）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64,294.92万元，2019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377,603.72万元，其中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343,880.34万元，占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74.07%。2019年度，开封制药向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96家客户销售7.26亿元、开封制药全资子公司河南同源制药有限公司向安徽益信堂医药有限公司等226家客户销售1.58亿元，上述客户2019年度销售款当期均未回款。

请公司补充披露：（1）近三年来开封制药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当期销售当期回款的金额、比例，以及当期回款中前期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和本期销售的回款情况，说明2019年回款情况是否正常；（2）截至目前，2019年开封制药新增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3）近三年来，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96家客户、及安徽益信堂医药有限公司等226家客户当期销售当期回款的金额和比例，2019年当期销售均未回款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4）上述销售是否真实，并提供相关证据；（5）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金额，及是否充分；（6）近三年开封制药主要经营业绩是否真实准确。请年审会计师和重组财务顾问发表明确意见。

5、关于持续经营假设。截至2019年末，公司资金流动性困难，面临债务逾期无法偿还以及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赔偿的资金压力，同时涉及多起诉讼、部分银行账户及资产被冻结，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公司补充披露采用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2019年年度报告的具体依据。

二、关于主营业务经营

6、关于主要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7,108.60万元，较上年下降18.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099.22万元，较上年下降48.12%。主要由于公司资金周转紧张，部分产品生产销售受到影响，整体毛利较上年减少55,212.42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